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Shanshan Co., Ltd.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0日13: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8年9月10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38号杉杉新能源基地A座5区会议室。

三、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向大会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开始

（二）会议审议议案

关于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并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 (三) 股东发言及回答股东提问
- (四) 大会议案表决
- (五) 监事会召集人宣布表决结果
- (六) 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决议
- (七) 大会律师见证宣读法律意见书
- (八)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关于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并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能源”）向2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广州舟融言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迈捷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24.19元/股，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杉杉能源所处行业、杉杉能源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情景、静态、动态市盈率、市场价格等多种因素，经杉杉能源与发行对象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82,678,792股（含82,678,792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00万元（含200,000万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股东借款及银行借款（含归还银行应付票据到期偿还款）。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放弃杉杉能源本次发行股票的优先认购权。杉杉能源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仍对杉杉能源具有控制权，杉杉能源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后，杉杉能源股东人数不超过200人，本次股票发行除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临2018-057》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后表决。